

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

(2015年第1号)

**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**

重要提示

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于2007年7月2日证监基金字[2007]186号文核准备案。本基金合同于2007年7月15日正式生效。《招募说明书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《招募说明书》全文及本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如果对本基金的价值判断或投资建议存在歧义，也不表示该基金适合所有投资者。基金的价格波动由其自身的内在因素决定，不表示该基金适合所有投资者。

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申请办理申购、赎回，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。基金管理人承诺按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，但并不因此而免除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当事人所规定的责任。

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。

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，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而产生波动，投资者在投资前应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特性，充分考虑本基金的风险，谨慎投资。

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的风险，包括：政治、经济、社会等环境因素对基金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、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、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、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。

投资人认购、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。

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偏好，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，并且中长期持有。

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一年之内（含一年）为封闭期，在此期间投资者不能申赎或赎回基金份额，也不能在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。基金合同生效满一年以后，本基金将开放申赎，投资人可以进行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。

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所载的截止日为2015年1月17日，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至日为2014年1月31日，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本招募说明书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。

一、基金管理人概况

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

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北京银行大厦

法定代表人：郭伟华

成立日期：2005年06月21日

批准设立机关：中国证监会

批准设立文号：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[2005]93号

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[2005]105号

经营范围：基金管理；基金募集；基金管理；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。

组织形式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2亿元人民币

联系人：朱碧华

联系电话：400-811-9999

传真：010-66583100

网站：www.icbc.com.cn

二、基金托管人概况

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
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地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
法定代表人：王洪章

成立日期：2004年09月17日

组织形式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一百亿零壹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捌佰陆拾元整

注册地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
办公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

法定代表人：王洪章

成立日期：2004年09月17日

组织形式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一百亿零壹仟零玖拾柒万肆仟捌佰陆拾元整